

关于世稷泰字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各位股东：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世稷泰字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在认真审阅有关资料和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对世稷泰字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增补董事并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改的议案》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增补 1 名董事，并提名唐谡程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当选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同时对《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五条做相应修订。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认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是一个全面系统的长期过程，当前公司急需要解决的问题是拿出切实可行的方案纾解当前困境，该董事候选人的专业背景和工作履历等各方面与公司当前急需解决的问题存在一定差距，且该议案与《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高度关联，建议先完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后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世稷泰字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议案独立董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杨翼飞： _____

2024年7月15日